

普陀区政府投资项目项目建议书批复表

普发改投〔2024〕58号

主送单位：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

项目名称	青衣江路（中江路-简阳路）道路新建工程
项目代码	31010742520400920241A3101013
项目（法人）单位	上海市普陀区市政工程建设中心
规划依据（经上海市、区政府批准的专项规划、专项发展建设规划等）	《普陀区梅川社区 W060901 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 A12、A13、A14、A15 街坊局部调整》
项目建设必要性	为进一步完善区域路网，满足周边交通出行和市政配套管线实施，同意实施青衣江路（中江路-简阳路）道路新建工程。
项目建设地点(四至范围、起讫点)	西起中江路（包含交叉口），东至简阳路（包含交叉口）。
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	道路全长约 251 米，规划红线宽度约 16 米，车道规模为双向两车道，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。主要实施内容包括：道路工程、排水工程和附属工程等。
项目资金来源	工程总投资匡算 1454 万元，其中工程建安费 1080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 305 万元，预备费 69 万元，工程前期费在可研阶段予以明确。所需资金由区财政统筹协调解决。
项目审批部门意见	予以批准，同意该项目采用代建制。 下阶段，请进一步深化建设方案，抓紧办理规划、土地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等审批手续工作，组织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我委审批。
抄送	区委政法委，区财政局，区规划资源局，区市政工程建设中心。
告知事项	1、本文件有效期 2 年，在有效期内未申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，请在有效期届满前的 30 个工作日之前申请延期。 2、项目（法人）单位凭批复表分别向规划、土地等部门申请办理规划、用地审批等手续。 3、其他。

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4年7月10日